

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 及其进展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于2025年12月24日签署了《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之辅导协议》。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报送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的辅导备案申请材料。

由于此次辅导备案事宜未能及时披露《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公司于2026年1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6-001）。

公司就上述事项延迟披露对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在今后的工作中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业务，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9日